

学位授权点质量建设年度报告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哈尔滨工业大学
	代码：10213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城市规划
	代码：0853

授权级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硕士

2021年12月31日

编写说明

一、本报告由学位授权点整理年度工作，于下年度 1 月 10 日前提交至研究生院。

二、本报告按学术学位授权点和专业学位授权点分别编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只编写一份总结报告。

三、封面中单位代码按照《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学位与研究生管理信息标准》（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编，2004 年 3 月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中教育部《高等学校代码》（包括高等学校与科研机构）填写；学术学位授权点的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 2011 年印发的《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填写，只有二级学科学位授权点的，授权学科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原国家教育委员会 1997 年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填写；专业学位授权点的类别名称及代码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 2011 年印发的《专业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目录》填写；同时获得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博士”；只获得硕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授权级别选“硕士”。

四、本报告采取写实性描述，能用数据定量描述的，不得定性描述。定量数据除总量外，尽可能用师均、生均或比例描述。报告中所描述的内容和数据应确属本学位点，必须真实、准确，有据可查。

五、本报告的各项内容须是本年度的情况。

六、除特别注明的兼职导师外，本报告所涉及的师资均指目前人事关系隶属本单位的专职人员（同一人员原则上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

七、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成果（论文、专著、专利、科研奖励、教学成果奖励等）应是署名本单位，且同一人员的同一成果不得在不同学术学位点或不同专业学位点重复填写。引进人员在调入本学位点之前署名其他单位所获得的成果不填写、不统计。

八、本报告将在我校门户网站公开，涉及国家机密的内容一律按国家有关保密规定进行脱密处理后编写。

一、基本情况

本学科初创于 1958 年，前身为哈雄文先生创建的哈工大城乡规划研究室，是我国最早设立城乡规划研究方向的学科之一。1984 年获得建筑设计及其理论学科的博士学位授予权和城市规划与设计学科的硕士学位授予权，2003 年获城市规划与设计二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1998 年通过第一批全国高等学校城市规划专业教育评估。1999 年城市规划与设计作为二级学科获批国家建设部重点学科，2007 年城市规划专业被评为黑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重点专业。2011 年城乡规划学调整为一级学科，“城乡建设可持续发展学科群”获批“十二五”黑龙江省重点学科群。2012 年“寒地城乡人居环境科学实验室”获批黑龙江省重点实验室，城乡规划学获得一级学科博士、硕士授予权，设有城乡规划学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2021 年“寒地国土空间规划与生态保护修复实验室”获批自然资源部重点实验室。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校区（以下简称，哈工大深圳校区）与校本部一脉相承。2001 年 5 月，深圳市政府与哈工大签订市校合作办学协议，合作创办“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并于 2002 年得到教育部的批复。2014 年，教育部批准哈工大深圳研究生院筹备举办本科教育。深圳市政府与哈工大签署新的合作办学协议，在哈工大深圳研究生院基础上，合作共建本硕博教育体系完备的“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并于 2017 年 7 月得到教育部正式批复，在与哈工大本部统一品牌、统一规划、统一学术标准的前提下开展本科教育。

本学科注重对地域性、资源型、边疆型、寒地型城乡发展问题进行研究，紧密联系所属地域圈城乡物质环境与人文环境建设的发展规律进行理论探索和规划设计实践。在郭恩章、郭士元等老一代学者的带领下，本学科在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设计、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与规划设计、寒地城乡人居环境规划、城乡规划理论与方法、城乡安全与

区域规划等方面形成有特色、有竞争力、协作与互补关系强的学科研究方向，取得了丰富的研究成果。

二、培养目标与标准

2.1 培养目标

面向国家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培养掌握城乡规划学学科基础及前沿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方法，具有精湛的工程实践能力和高尚的职业素养，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的引领未来城乡规划设计工程领域的高水平创新型应用人才。

2.2 学位标准

城乡规划学科授予硕士学位标准严格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学位授予办法》执行，学位申请人在学期间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和法规，遵守哈尔滨工业大学相关规章制度；通过硕士学位的课程考试和论文答辩，成绩合格，满足所在一级学科对硕士学位的基本要求者，授予硕士学位。

2.2.1 德育标准

树立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思想，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具有较高学术素养，良好的敬业精神和科学道德，品行优良、身心健康，有潜力成为本专业领域具有良好国际视野的高层次研究型人才。

2.2.2 智育标准

毕业生应具有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业知识，能够紧跟科学前沿及未来发展的需要，掌握了本学科前沿的理论思想和技术方法，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的能力，具备协同创新、系统思维的科研作风、良好的合作精神和较强的交流能力。

2.2.3 体育标准

毕业生在校期间应积极参加各项体育活动，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

生的体能标准；同时具备良好的健身习惯，能够保持强健的体魄。

三、培养基本条件

3.1 培养方向

城市规划硕士执行应用研究型培养方案，授予城市规划硕士专业学位。主要研究方向为：城乡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寒地人居环境规划；城乡历史文化保护规划理论；城乡安全与区域规划理论；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学科主要研究方向的特色和优势如下：

3.1.1 城乡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

本学科方向是城市规划专业硕士的核心方向之一，重点研究城乡规划理论、城市体系规划、城市景观体系规划、城市社会性基础设施规划、城市工程性基础设施规划、新技术在城市规划中的应用等主要内容。多年来依托哈工大城市规划研究所（1950年代哈雄文先生创建的哈工大城乡规划研究室），以产学研一体化为基本模式，结合国家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资源型城市转型以及东北地区寒地城市的气候特征，在城乡发展战略规划与研究、城市总体规划及法定性规划编制、城市景观体系规划研究、城市住区规划理论、社会与基础设施系统规划等方面开展综合研究，并取得了丰富的科研成果，同时为地方的经济与社会发展提供了支撑与保障。

3.1.2 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

本学科方向借鉴 MIT 的先进经验，在传统城市设计研究优势的基础上，探求建筑、规划、景观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突出应用学科的特点，积极探索敏感性和前沿性课题，在城镇形态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城市风貌规划技术与实施、城市中心区风貌规划设计、城市空间及形态设计实施策略、低碳城市与生态城市规划设计、城市景观规划与生态景观设计、城市更新、滨水区城市设计等方向的研究取得了

丰硕的成果。

3.1.3 寒地人居环境规划

本学科方向立足于寒冷地域，研究基于寒冷气候的城市以及乡镇人居环境规划理论与技术，是哈尔滨工业大学城市规划专业传统且极具优势的研究方向之一。学科方向主要侧重以优化寒地城市气候环境为核心的城市规划理论与技术策略，以及快速城镇化进程中寒冷地域乡镇生态可持续规划设计与技术策略等方面的研究，具有明显的地域特色、跨学科特色和技术特色。

3.1.4 城乡历史文化保护规划理论

本学科方向注重对特定地域城乡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与规划设计研究。在多年研究城市规划与设计的理论与方法及熟稔国内外城市历史发展和遗产保护的基础上，将研究范围扩展到城乡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及相应的规划设计上，强调现代城乡发展中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对城乡规划与设计的重要支撑作用。

3.1.5 城乡安全与区域规划理论

本学科方向适应我国城乡一体化建设快速发展的现实要求，运用复杂系统和现代城市规划与管理理论与方法，广泛开展城乡安全与区域发展战略、城镇化理论，尤其在城乡区域综合风险测度与城乡公共安全系统规划研究方面取得了突出的成果。

3.1.6 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

本学科方向为提高城乡规划的科学性、严肃性，加强城乡规划监管，协调城乡合理布局，保护和改善人居环境，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主要培养城乡治理、城乡政策与发展战略、城乡建设规划管理与评估、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乡村建设管理等方向的城市规划专业管理人才。

3.2 师资队伍

本学科分为哈工大建筑学院和深圳校区建筑与规划学院两部分，专职教师 48 人，其中博士生导师 15 人，硕士生导师 20 人，教授为 15 人，副教授 18 人，讲师、助理教授、助理研究员共 15 人，见表 1。学科拥有教育部新世纪人才，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常务理事、理事，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理事，各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委员，全国高等学校城乡规划学科专业指导委员会，评估委员会委员等多人。教师学缘结构广泛，分别来自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日本东京大学、瑞士苏黎世理工大学、新加坡国立大学、代尔夫特理工大学、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同济大学等二十余所高等学校。

本学科方向分为城乡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寒地人居环境规划；城乡历史文化保护规划理论；城乡安全与区域规划理论；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六部分，其中城乡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方向骨干教师包括赵天宇(教授,博导,中国城市规划学会理事)、宋聚生(教授,博导,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城市生态规划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城市设计分会副主任委员)；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方向骨干教师包括徐苏宁(教授,博导,中国城市规划学会理事、城市设计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金广君(教授,博导,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城市设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建筑学会城市设计分会委员)、董慰(教授,博导,中国建筑学会计算性设计学术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建筑学会城市设计分会委员)、刘堃(副教授,博导,深圳市土木建筑学会城市设计专业委员会副秘书长、香港学者协会委员)；寒地人居环境规划方向骨干教师包括冷红(教授,博导,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城乡规划专业教学指导分委员会委员、住建部全国高等学校城乡规划专业教育评估委员会委员)、袁青(教授,博导,黑龙江省城市科学研究会城市转型与创新委员会委员)；城乡安全与区

域规划理论方向骨干教师包括邹志翀（副教授，硕导，住建部城市科学学会大数据专业委员会委员、住建部城市科学学会数字名城委员会委员）、林姚宇（副教授，博导，广东省环境科学学会低碳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全球人居环境论坛范例新城专家委员会委员）；城乡历史文化保护规划理论方向骨干教师包括赵志庆（教授，博导，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规划学会城乡治理与政策研究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王耀武（教授，博导，深圳市城市规划学会常务理事、深圳市城市规划协会常务理事）；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方向骨干教师包括程文（教授，博导，黑龙江省城市科学学会理事）、衣霄翔（副教授，硕导，黑龙江省区域科学学会理事）。

为适应专业硕士的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确保能够独立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特聘请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规划设计及管理部門的教师、专家、规划师、设计师、企业管理人员等组成校外企业导师团队，目前校外导师数量 31 人。

表 1 2021 年专任教师基本情况表

专业技术职务	合计	35 岁及以下	36 至 45 岁	46 至 60 岁	61 岁及以上	具有博士学位人数	校内导师人数
正高级	15	0	2	12	1	15	15
副高级	18	0	9	9	0	18	18
其他	15	15	0	0	0	15	2
总计	48	15	11	21	1	48	35

3.3 科学研究

本学位点 2021 年度牵头的主要科研项目情况如下，国家、省、部级纵向科研项目 32 项，其中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6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8 项。承担研究性横向课题 39 项。出版专著 5 部，发表学术论文 100 篇，其中 SCI 20 篇，EI 4 篇，CSSCI 27 篇，CSCD 9 篇，

获得授权专利 5 项，获国家及省市各类教学、科研、荣誉奖 7 项。本专业教师共荣获科研奖项 2 项，荣获教学类奖项共 2 项，荣获教师个人荣誉奖项 3 项。

以寒地人居环境规划研究为例，从微气候环境优化和空间形态节能的角度，开展了严寒地区气候适应性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的研究，系统揭示了寒冷气候条件对户外人体热舒适及行为活动的影响机制，同时采用统计和模拟相结合的方法识别了严寒地区影响建筑能耗的城市形态要素，提出了适应寒冷气候特点的可持续城乡空间环境模式与规划设计策略，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3.4 教学科研支撑

本学位点面向城市规划专业前沿和人居环境热点，响应新时期国家政策及城乡规划发展需求，支撑研究生案例教学、实践教学的软硬件设施主要为教学实验中心、重点科研实验室、行业平台、联合培养基地四部分。其中包括 4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中心，5 个部级重点实验室，6 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和工程试验中心，11 个省和国家级行业平台，6 个海外学术基地和联合研究中心，见表 2。

校内联合培养专业实践基地主要依托哈工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和哈工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深圳校区主要依托学院下设的城市与景观规划研究中心、城市与建筑设计研究中心及城市发展产学研基地。基于校企“双主体”的合作模式，本学位点已陆续与国内外 30 家知名国企设计机构、优秀民营设计机构、设计事务所等建立校外联合培养专业实践基地。

表 2 建筑学院实验平台

类型	名称
国家级 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建筑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市政环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国家级土建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部级 重点实验室	寒地国土空间规划与生态保护修复自然资源部重点实验室
	寒地城乡人居环境科学与技术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
	互动媒体设计与装备服务创新文化和旅游部重点实验室
	建筑节能住房与城乡建设部重点实验室
	中国残联智库哈工大无障碍研究中心
省级 重点实验室/ 工程研究中心	黑龙江省寒地城乡人居环境科学重点实验室
	黑龙江省寒地建筑科学重点实验室
	黑龙江省寒地景观科学与技术重点实验室
	媒体技术与艺术黑龙江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黑龙江省热能应用工程研究中心
	黑龙江省虚拟现实技术工程研究中心
深圳市城市规划 与决策仿真重点 实验室行业平台	中国建筑学会科普教育基地
	寒地建筑国际协作研究协会（ICCHA）
	中国建筑学会寒地建筑学术委员会
	中国建筑学会计算性设计学术委员会
	中国建筑学会环境行为学术委员会
	中国高等院校影视学会交互媒体创研中心
	中国建筑学会适老环境综合实验室
	中国节能协会城镇智慧供热学术委员会
	黑龙江省城市科学研究会
	黑龙江省城市规划协会
	中国建筑节能协会电能供热专业委员会

类型	名称
海外学术基地/ 联合研究中心	哈工大-英国谢菲尔德中英建筑科学海外学术合作基地
	哈工大-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联合可持续都市发展研究中心
	哈工大-国际壳与空间结构协会（IAAS）国际冰雪建筑创新研究中心
	哈工大-代尔夫特理工大学中荷极端气候建造科研中心
	哈工大-圣彼得堡国立大学中俄中东铁路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创新中心
	哈工大-莫斯科国立建筑大学人工智能联合研究中心

3.5 奖助体系

本学位点建有完善的奖助体系，由奖助学金与“三助”津贴两部分构成。奖助学金分别从激励和保障两个层面支持研究生完成学业。其中，激励层面包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光华奖学金、中交二公院志业精英奖学金、融创优秀干部奖学金等，采取学生自主申报、学院评审的方式选拔；保障层面包括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助学金、助学贷款等，根据学生学业成绩、家庭经济状况等综合评定。其中，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分设一、二、三等奖不同等级，覆盖全部 12 位学生，覆盖率为 100%。

本学位点的研究生奖助体系严格执行《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和荣誉奖励的规定》、《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实施细则》、《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助学金管理实施细则》等学校有关制度，严格规范评定过程，切实保证研究生各类奖助学金评定公平公正透明。

“三助”津贴由助教津贴、助管津贴与助研津贴三部分构成。研究生助教津贴按工作岗位类别设置为 A、B、C 三类，A 类的实际工作时间不少于每周 12 学时；B 类的实际工作时间不少于每周 10 学时；C 类的实际工作时间不少于每周 8 学时。助教 A 类岗位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 500 元，B 类为每人每月 400 元，C 类为每人每月 300 元。研究生助管津贴按照设岗单位考核结果发放，考核时间一般为 4 个月。

助管津贴发放标准为硕士研究生 360 元/月；考核“不合格”者，津贴降低发放标准，不超过 200 元/月。助管跨区工作可享受每月 40 元的交通补助。

四、人才培养

4.1 招生选拔

本学位点面向全国招生，学生生源以 985、211 院校的本科毕业生背景的考生较多，也不乏新兴建筑院校的本科毕业生。考生中以应届生为主，学生生源充足。研究生主要为自于城市规划、风景园林、建筑学专业背景的学生。2021 年城市规划系共招收专业硕士研究生 4 人，见表 3。具体数据如下：

表 3 2021 年城市规划专业招收硕士情况表

录考比			外校高水平生源			推免生录取规模	
统考及推免录取人数	统考录取人数	报考人数	外校高水平生源数量	外校优质生源数量	外校录取硕士	接收推免生总数	下达计划数
4	2	12	-	2	4	2	-

4.2 思政教育

4.2.1 思想政治理论课开设

秉承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担当社会责任；秉承“规格严格、功夫到家”的校训精神，坚守学术道德，恪守职业信条，信念执着，品德优良的研究生基本要求。在哈尔滨工业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体系下，本年度学院为专业硕士研究生开设 2 门思想政治理论课程，思想政治理论课为必修的学位课程，分别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和“自然辩证法概论”。

4.2.2 课程思政特色做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秉承百年学科历史积淀，落实立德树

人根本任务，推动“三全育人”、“五育并举”人才培养综合改革，探索形成“大思政”教育体系。课程思政的特色做法主要有以下5方面：

- (1) 强化政治引领，做到门门有思政，课课讲育人；
- (2) 倡导知行合一，书写家国情怀，实践贯通人才培养体系；
- (3) 夯实意识形态阵地，多维度引导，全方位育人育才；
- (4) 实施“三大工程”，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政治素养；
- (5) 强化全院联动，坚持全员参与，不断选优建强思政队伍；

4.2.3 课程思政的成果

在哈尔滨工业大学获批全国党建工作示范高校的示范引领下，2021年课程思政取得一系列成效：

- (1) 课程思政质量持续提升，获得校课程思政立项3项；
- (2) 社会实践成果丰硕，建设一批优质社会实践基地；
- (3) 形成常态化意识形态管理机制，创新特色化媒体宣传形式，学习常态化；
- (4) 基层党组织建设持续强化，筑牢一批坚强有力战斗堡垒；
- (5) 思政工作水平稳步提升，凝聚成为一支专兼结合、青蓝相继的思政队伍。

4.2.4 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

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学院根据学科及学制2年半的特点，在辅导员的队伍建设中，构建了一套“专职导师+兼职导师”的工作模式。要求专职研究生辅导员既具有相应的学科专业背景知识，又重于懂管理。研究生辅导员是开展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骨干力量，是学校研究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的组织者、实施者、指导者。学院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不断提高研究生辅导员队伍的专业水平和职业能力，保证研究生辅导员工作有条件、干事有平台、待遇有保障、发展有空间。

目前建筑学院共有研究生专职辅导员 3 人，兼职辅导员 11 人。专职辅导员和兼职辅导员均为党员，且学历均为研究生及以上。2 名研究生导师获得 2021 年度“哈尔滨工业大学优秀思想政治工作者”称号。

4.2.5 研究生党建工作

城市规划系研究生党支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全面准确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贺信精神，秉承百年学科历史积淀，倡导知行合一，书写家国情怀，坚持科研实践与国家战略、社会需求的紧密结合，力求打造“有梦想·能担当”的学生党支部团队。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 (1) 强化政治引领，加强组织建设；
- (2) 夯实意识形态，学习常态化；
- (3) 激发学生党员热情，推动研究生基层党组织开展创新活动；
- (4) 知行合一，打造楷模精神。

哈工大建筑学院现有城市规划专业学生党员共计 4 人，入党积极分子 5 人；2021 年新增入党积极分子 5 人。2021 年度组织党建活动 5 次，团建活动 3 次。开展了“初心如磐、使命在肩”学习杰出校友任震英事迹主题党日等活动。2020 级硕士规划团支部获得校级先进班集体标兵，4 人次获得校级优秀学生，黄天晓获得哈尔滨工业大学第四届微党课大赛优胜奖。

4.3 课程教学

4.3.1 课程建设

建筑学院注重研究生课程的特色建设，注重研究生课程与寒冷地区的区域特色相结合、与理论研究相结合、与工程实践相结合、与国际发展前沿相结合、与国家和地方的经济发展需求相结合，建构了具有特色与优势的课程体系。城市规划专业在地域性城乡规划、城市设

计、城市景观风貌等方面具有鲜明的特色和优势。针对上述优势领域，有选择地强化了特色优势课程的建设，授课教师多为在相关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知名教授，既保证了授课内容的深度，教学内容也能与国际学术发展前沿同步更新。因此，这些课程是代表本学院研究生教学水平的特色课程，见表 4。同时，联合国外知名大学的高水平学者开设共建课程持续提升课程建设水平和成效，见表 5。

表 4 本学位授权点开设核心课程及主讲教师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教师
AR64102	建筑科学研究方法	24	1.5	孟琪、苏万庆、连菲
AR64301	规划设计研究 I	48	3	赵天宇、冷红、杜立柱
AR64302	规划设计研究 II	32	2	吴松涛、陆明、袁青
AR64303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	24	1.5	冷红
AR64304	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24	1.5	徐苏宁
AR64305	城市交通规划理论	24	1.5	程文
AR64306	城市景观风貌	24	1.5	赵天宇，马和
AR64401	风景园林学学科前沿动态	16	1	吴松涛

表 5 高水平学者共建课

课程名称	共建专家	专家单位	本校教师
可持续空间结构	宋彦	北卡罗来纳大学教堂山分校	戴铜
城市设计理论前沿	林中杰	宾夕法尼亚大学	邱志勇
计算城市科学：理论与方法	Fedor Kudryavtsev	莫斯科国立建筑大学	朱海玄

4.3.2 教材建设

教材建设是提升研究生教育品质的重要环节。结合研究生导师的科研方向和研究成果，2021 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学院城市规划学科陆续出版了 3 本适应专业发展需求并具有重要影响的教材和参考书，冷红教授撰写的《小城镇空间低碳规划研究》和《黑龙江省垦地区域

空间整合发展研究》、陆明副教授主编的《历史街区复兴过程中原住民社会融合的理论方法与规划策略》。2021年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学院城市规划学科共有7本教材获批高等教育、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学科专业“十四五”规划教材立项。2021年深圳建筑与规划学院城市规划学科陆续出版了3本适应专业发展需求并具有重要影响的教材和参考书，肖作鹏、刘天宝、柴彦威、张梦珂撰写的《Rethinking the Spatial Prototype and Operational Organization of the Chinese Danwei System from a Collective Perspective. in: Jacoby, Cheng(eds)》、尹小玲、黄光庆、龚咏喜撰写的《城市生态空间规划的理论与实践探索》、肖作鹏撰写的《全球消费网络下跨境电商物流供应链组织的地理响应. “一带一路”投资安全蓝皮》。

4.3.3 教学质量

响应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时代要求，本学位点建构了重组织、严过程，完善多元化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城市规划系-教研室两级教学组织，定期组织教学讨论与培训交流，对师德师风和教学能力全面把关；教师发展中心定期组织教学基本功竞赛等活动，全面提升教师教学水平。设立校院两级督导，监控培养质量；出台硕士研究生发表论文、研究生创新性成果要求等相关管理规定，健全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质量监控；实施评教反馈、督导反馈、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反馈、评估检查结果反馈等“四维”闭环反馈机制，持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具体措施如下：

以学院为单位进行学籍管理，研究生教学办公室、培养办公室、学工及城市规划系各负其责，及时掌握学生的学籍动态，建立完整的学籍资料系统。在学位论文开题前进行中期检查与审核，要求学生完成所有的学科核心课学分；在学位论文答辩前，完成学位论文资格审查，要求学生完成培养计划所规定的各项内容。

根据硕士培养方案的修订，制定和完善教学大纲。由责任教师负责课程的教学基本要求和内容制定，编制完成后，由学科进行集中审查，学科负责人组织专家对课程教学大纲进行论证，并修改完善后交由研究生教学办公室和城市规划系存档。

所有研究生的作业，包括论文、试卷、设计作业等均需要由任课教师或导师给定成绩后，由教学秘书核对，再由分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签字，再进行归档保存。学位课和选修课成绩单一式两份，一份交由研究生院培养处，一份交学生所在院（系）；专业选修课成绩单一式一份，交学生所在院（系）。

为每个学生建立研究生培养档案：包括课程成绩单、各项必修环节文件、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中期检查文件、学位论文答辩文件、学位论文等环节的相关档案资料。学院档案室提供专门空间用以存放，便于及时存档和查阅。

4.4 导师指导

哈尔滨工业大学对研究生导师队伍的选聘、培训、考核和工作职责有严格规定。《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遴选工作办法》（哈工大研〔2018〕496号）对硕士生导师遴选的指导思想及遴选原则、申报条件、工作程序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规定。

4.4.1 导师指导研究生的制度要求和执行情况

根据《教育部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教研〔2018〕1号）、教育部《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准则》和《哈尔滨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指导教师工作职责的规定》（校学位〔2017〕31号）等文件对研究生导师在德育工作、学业指导、学风建设、招生与管理工作等工作进行了规定。同时研究生院在2021年举办“2021年度新增研究生导师培训及立德树人论坛”，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提升导师队伍水平，保证和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快培养国家

急需的高层次人才建设。

4.4.2 行业产业导师选聘

《哈尔滨工业大学关于聘任校外兼职导师的规定》对行业产业导师选聘的指导思想及遴选原则、申报条件、工作程序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规定。

本学位授权点实行校企“双主体”联合培养：校内导师聘任注重专业创新能力，企业导师聘用注重从业经验与社会声誉，由学分会提名考核后聘用，涵盖了中规院、深规院、清华同衡规划院、同济规划院等企业的知名城市规划师。

“产学研培”一体化建设“双师型”导师队伍：依托哈工大规划设计院、建筑设计院成立多个教师工作室，聘请企业总规划师、总建筑师等担任顾问，新入职教师要求全员进入，三分之一导师获得注册城市规划师资格。

4.4.3 研究生双导师制情况

2021年学院与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校企合作、订单式培养人才的良好发端，开启人才培养方式的新阶段。校企双方共同签订了研究生联合培养合作协议，并选聘20名符合导师资格的人员作为行业导师。

4.5 实践教学

4.5.1 制度保证

硕士研究生课程“规划设计研究Ⅱ”为专业型硕士学科核心课。课程要求在导师或研究所团队的带领下参加实际工程规划设计实践，不少于等效32个学时的时间，学分2.0；提交设计实践成果后，由导师给出成绩。

针对专业型硕士，设置必修环节专业实践，其目的是使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更为深入的了解城乡规划领域的发展与职业需求，并建立

最终学位论文的实际工程项目背景。专业实践要求时间不少于 3 个月，建议安排在第二学年。研究生在企业导师指导下开展城乡规划与城市设计相关实践工作，并进行相应研究。实践基地设实践导师和专门工作人员负责学生的思政教育、教学管理和日常生活。实践导师需具有高级职称，经企业推荐，学校认定。实践方式即参与企业的规划设计实务，内容包括了解城乡规划设计的全过程，理解各专业之间相互配合的重要性；掌握科学的调查与研究方法；熟悉城乡规划设计成果编制深度。

学生在校由责任教师进行集中培训；抵达企业后和专业导师确定工作计划，一周内反馈《专业实践报到回执单》；返校后提交《规划师业务实践综合评价表》、工作日志、实习报告、项目文本，并完成校内答辩。成果由实践单位和学科共同考核，成绩评定比例为校外实践导师占比 30%，校内答辩占比 70%。过程中双方导师定期研讨，共同解决实习问题；学校不定期到企业巡访，评估企业实践教学情况。

4.5.2 经费支持

针对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2021 年度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青年项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面上项目、黑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类项目、省自然科学基金优秀青年基金项目等纵向科研项目 32 项，横向项目 36 项，研究经费共 4200 万元。

4.5.3 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情况

截至 2021 年，基于校企“双主体”的联合合作模式，学科已陆续与国内外 30 家知名国企设计机构、优秀民营设计机构、设计事务所等建立企业工程实践教育基地；其中，国家级平台 4 个，省部级平台 11 个，单位自建平台 20 个。聘任 30 余位优秀行业导师；在此基础上对于“双主体”协同培养模式的深入探索获批教育部首批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为硕士研究生的专业实践提供了广阔的平台。

截至 2021 年，研究生利用课程的方式，参与到 2022 年冬奥会张家口赛区崇礼太子城冰雪小镇、哈尔滨深圳产业园科创总部项目勘察与设计、郑州大剧院及市民文化中心等全国重要的工程实践中，参与至哈尔滨中华巴洛克三期规划设计、哈尔滨八区体育中心改造等服务本地的工程项目中。

4.6 学术交流

2021 年，本学位授权点研究生参与学校以外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3 次，国内学术交流活动 33 次。建筑学院共主办或承办重要学术会议 17 次，见表 6。承办或主办高层次的学术讲座 60 场。讲座报告人包括工程院院士、海内外知名院校教授、海内外著名设计师和规划师。

建筑学院还搭建了“423 论坛”、“大师讲堂”、“新锐讲堂”、“名家课堂”、“知行讲堂”、G11Talks、“未来·筑”系列讲堂、Arch-Talk 学生学术论坛等多层次交流平台，促进了学院间的互访以及与企业间的合作。

表 6 建筑学院主办/承办重要学术会议统计（2021 年）

序号	会议名称	时间
1	第十六届中国信息无障碍论坛暨全国无障碍环境建设成果展示应用推广会	2021.04
2	建筑学院与中国节能协会联合发布《分布式空气源热泵集中供暖白皮书》	2021.04
3	中国建筑学会环境行为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暨环境行为研究学术论坛	2021.05
4	中国建筑学会环境行为学术委员会成立大会暨首届环境行为研究学术论坛	2021.05
5	面向双碳目标下的公用事业智慧化技术研讨会	2021.06
6	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绿色建筑声学及实验平台建设系列课程	2021.06
7	印记哈尔滨·城市循踪——哈尔滨工业大学 2021 年国际暑期学校	2021.07
8	首届中英声景学术论坛	2021.08

序号	会议名称	时间
9	牡丹江市乡村振兴校市合作衔接会	2021.08
10	2021 中国城市规划学术季-“新东北现象：收缩与振兴”学术对话	2021.09
11	中国城市规划年会学术对话：“气候变化与空间健康风险”	2021.09
12	“可持续·智设计”——数字创意设计论坛	2021.09
13	2020-2021 全国高等学校建筑教育学术研讨会暨院长系主任大会	2021.10
14	【新百年 睿思无界】哈尔滨工业大学建筑学院 2021 学术月：高水平共建课专题系列讲座	2021.10-11
15	2021 哈尔滨工业大学国际冰雪建筑创新设计大赛	2021.11
16	哈尔滨工业大学第六届国际青年学者神舟论坛	2021.12
17	城市设计的可能性——国际城市设计教研论坛暨教学成果展	2021.12

4.7 论文质量

根据《关于加强建筑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管理的规定》论文盲审制度覆盖所有申请学位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论文。每本提交的硕士学位论文由两位相同一级学科领域内的盲审专家评审，包括一位院内专家、一位校外专家。学位论文盲审一般安排在答辩前一个月内进行。

对论文评审结果中存在较大问题的导师进行约谈；对论文评审结果不合格的导师，根据《建筑学院导师资格审核制度》相关规定，减少招生指标、暂停招生、甚至取消导师资格。同时完善激励机制，加大对优秀研究生的培养力度，利用奖学金，优硕优博创新基金和国家奖学金等，激励学生在本学位授权点国内外主流期刊发表文章或参加高水平学科专业竞赛，积极引导研究生和导师完成高水平学位论文，加强优秀硕士研究生论文的培育力度。本学位授权点 2020 级毕业硕士学位论文评价结果优良。

4.8 质量保证

4.8.1 全过程管理与质量保证

硕士生培养实施导师负责制，入学后与导师保持密切联系，参与导师指导下的科研、教学和设计项目等活动，做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同时，由导师对培养进行全过程管理。

制定《关于加强建筑学院硕士研究生培养管理的规定》，落实培养流程关键环节的“黄牌警告”制度，对课程学习筛选成绩偏低、开题评议成绩偏低、中期评议成绩偏低给与“黄牌警告”。与此同时，也建立激励机制，加大对优秀研究生的培养力度，利用奖学金，优硕优博创新基金和国家奖学金等，激励学生在本学位点国内外高水平期刊发表文章或参加高水平学科专业竞赛，积极引导研究生和导师完成高水平学位论文，加强优秀博士论文和优秀硕士研究生论文的培育力度。

4.8.2 分流淘汰

硕士研究生课程学习结束后，学院需进行硕士研究生学位课筛选成绩的计算。筛选成绩将是第二学年研究生基本奖学金评定时的重要依据之一，而且第二学年将显著提高特等奖学金及一等奖学金比例，因此，课程学习表现突出的研究生将得到更多的奖励。

对筛选成绩偏低的研究生，由院（系）给予“黄牌警告”，并将“黄牌警告”学生名单报研究生院备案。给予警告的比例一般为该届研究生总数的 2-5%，具体比例由学院自行确定。受到黄牌警告的研究生，需在其所属学科学位分委员会进行开题报告。同时，学位分委员会还将跟踪其学位论文工作的全过程。

4.9 学风建设

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工作在学校的统一管理下建筑学院设立哈尔滨工业大学城乡规划学科学位分委员会进行管理。本学位点对研究生

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进行教育包括：学术道德、学术规范讲座、名师大讲堂、科学道德与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其他专题讲座。

本学位授权点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文件精神，特制定了本学位授权点的研究生学术道德管理条例和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以规范研究生学术道德行为，防范研究生学术不端行为，并对学术不端行为进行严格处罚，对于不满学院处罚的研究生予以向学校相关部门反映的机会，确保管理制度的公正公平，将研究生权益保护落到实处。2021 年度本学位授权点未发现学术不端行为。

4.10 管理服务

4.10.1 专职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建立情况

建筑学院设两位副院长分别负责研究生教学与培养工作，下设有研究生教学办公室和研究生培养办公室。研究生教学秘书负责研究生教学管理工作，包括管理教学文件、归档和组织教学等工作、研究生培养秘书负责落实研究生培养计划、以及培养环节的全过程管理。同时，在学校研究生学位委员会的指导下，设哈尔滨工业大学学科学位分委员会，负责监督研究生教育工作，审查研究生教学计划的制定和实施情况，审查学位论文。

按照研究生院培养处管理要求，实行管理系统与纸质档案相结合的归档管理方式，学生在导师（组）指导下制定培养计划并录入管理系统，纸质档案经导师（组）确认后，为每个学生建立独立档案。

学籍管理按照《哈尔滨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手册》中“学籍管理实施细则”执行，包括：入学与注册、考核与成绩记载、考勤与请假、休学与复学、退学、转学科与转学、毕业结业与肄业、奖励与处分、附则九个方面。

4.10.2 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情况

年均进行 1-2 次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分别从研究生总体满意度、课程教学满意度、科研训练满意度、指导教师满意度、管理与服务满意度等 5 方面开展，调查数据继续保持了均值、中位数、标准差三个统计量，以便更好地分析运用调查数据。

2021 年，研究生满意度调查优化了调查方式，扩大了调查范围，调查样本量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调查结果显示研究生总体满意度呈上升趋势、不同群体研究生满意度差距缩小、专业学位研究生满意度高于学术学位研究生、研究生对指导教师的满意度持续处于较高水平。

整体来看，研究生对课程教学、科研训练、管理与服务的部分方面满意度相对较好。具体来看，在课程教学环节，研究生对课程体系合理性、课程内容前沿性和课程教学的整体评价较高。在科研训练环节，研究生对科研训练在提升创新能力方面的作用满意度较高。在管理与服务方面，研究生对就业指导与服务、心理健康咨询、宿舍和食堂等方面的满意度都比较高。

4.11 就业发展

本学位授权点毕业生的主要就业与工作范围：政府城市规划管理部门的规划管理工作；城市规划设计及研究机构的设计与研究；城市开发及市场服务机构，以及大型企业的决策研究、项目策划、工程咨询等工作；高等学校的教学与研究。

2021 年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总体就业质量较好，主要体现在：(1) 就业率方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毕业就业率达到 96.4%。(2) 就业单位方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毕业去向相对集中在国有企业、民营企业类单位。(3) 就业地域方面，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大部分留在了经济发达的北上广深地区。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引导青年学生到基层去、到祖国最需要地方的号召，结合哈工大许党报国传统，通过校友思政课等多种形式引导广大学子树立远大志向，投身艰苦地区、扎根基层单位、龙江地方就业。扎根东北老工业基地工作人数逐年上升，2021年有3人。毕业生去向详见表7和8。

21年专业学位硕士毕业生28人，就业率96.4%，8人党政机关，17人科研设计单位，1人其他事业单位。

表7 2021年专业学位研究生毕业情况表

年份	学位类型	毕业生总数	就业情况（人）					
			签订就业协议、劳动合同	国内	国外	自主创业	其他形式就业	未就业
2021	专硕	28	26	28	0	0	1	1

表8 2021年专业学位研究生签约情况表

年份	学位类别	签约总人数	签约单位类型（人）									
			党政机关	高等教育单位	中、初等教育单位	科研设计单位	医疗卫生单位	其他事业单位	国有企业	三资企业	民营企业	其他
2021	专硕	27	8	0	0	17	0	1	0	0	0	1

4.11.1 本学位授权点人才需求与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建立情况

根据城市规划专业特征及人才需求建立就业动态反馈机制，建立毕业生就业状况长期跟踪机制，开展对毕业生就业状况包括毕业生信息、用人单位信息评价，充分发挥毕业生就业状况评价结果反馈。在就业过程中，为在校生提供个人职业一对一职业发展咨询，包括国家及地方相关政策，人才需求，求职应聘指导、职业选择等就业指导。

4.11.2 人才需求和就业状况报告发布情况

哈尔滨工业大学设立学生职业发展中心，通过哈工大就业网发布招聘信息，学校面向2021届毕业生举办校园招聘及专场招聘会千

余场，招聘企业 477 家。同时哈工大持续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强化校企、校地多领域、全方位合作，凝聚更多优秀人才留在龙江、贡献龙江。

4.11.3 用人单位意见反馈和毕业生发展质量调查情况

学科成立 60 年扎根龙江，在寒地人居科学发展和东北振兴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始终与时代发展同频共振，为行业培养了一大批杰出人才。新华社发表专栏文章，对学院及学科卓越成就和社会贡献等进行深度报道，阅读量达 124.6 万。

紧紧围绕人才培养为中心、围绕学生成长需求，坚持立足立德树人抓就业、立足服务需求抓就业、立足内涵发展抓就业，不断健全质量导向就业指导服务体系和全程化学生职业发展教育体系，将就业思想引导、就业能力培养、就业支持服务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大力引导学生到大平台、上主战场、成大事业。

毕业生深受用人单位好评，毕业生勇于投身国家重大战略建设的一线，项目攻关的前沿、条件艰苦的基层建功立业，推动就业工作向更高水平发展。学生毕业 2-5 年，在城市规划设计一线工作毕业生 50% 以上获国家注册城市规划师执业资格。

五、服务贡献

充分发挥本专业在城市设计、中东铁路文化遗产保护、气候适应性城市规划等方面的人才和科研优势，坚持社会实践服务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论文选题与城镇化建设、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寒地城乡人居环境紧密结合；专业人才能力培养与用人单位发展需求相适应。在科技进步、经济发展、文化建设以及人才培养等方面有着突出贡献。

5.1 科技进步

深挖地域资源优势，引导中小城市发挥各自优势，助力不同地区城镇协调配合发展。响应“两山”号召，聚焦寒地城市规划关键问题，

深挖地域冰雪资源优势，开展冰雪特色风貌规划研究和实践，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 15 项，获省级科技进步奖 2 项，获批专利 5 项，出版学术专著 5 本，发表中英文学术论文 100 篇。牵头成立自然资源部重点实验室，打造国内寒地国土空间规划与生态保护修复研究的学术高地。

5.2 经济发展

发挥科研机构优势，依托学科与规划院所高度融合的产学研用平台，推动城镇建设高质量发展，累计完成 30 余项城乡规划咨询与设计服务，创造收益累计接近 5000 万元，获国家级设计奖项、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特等奖、一等奖各 1 项，积极为城乡建设提供智库服务。传承哈工大“扎根东北、爱国奉献”传统，服务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等国家重大需求，贡献哈工大规划智慧。师生持续投身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完成美丽宜居乡村规划编制工作，承担地厅级规划编制项目 5 项，参与编制推荐性国家标准 1 项、黑龙江省行业标准 1 项。

5.3 文化建设

突出地缘区位特色，传承地方自身文脉，提高地方内在承载力，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城镇化建设。推进“一带一路”战略背景下的中东铁路沿线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研究，承担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文物局委托研究项目 4 项以及横向项目 1 项，形成《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利用“十四五”规划前期调研报告（东北三省一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体系规划编制研究（东北三省一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传承体系活化利用政策研究》、《涉俄不可移动文物的分布调查研究》、《公主岭中东铁路历史遗存保护利用项目技术修缮方案设计》等重要决策咨询成果。挖掘历史文化基因，优秀结题省经济社会发展重点课题《黑龙江省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与更新策略研究》。投身寒地乡村振兴，联合发起“乡村建设高校联盟”、“乡村振兴联合

毕业设计”等。

六、培养特色及经验

1. 重交叉、深基础，构建核心价值塑造、多维知识探究和综合能力养成的“三位一体”课程体系

按一级学科设置学科核心课；突出学科交叉特色，依托大人居环境学科平台开设选修课；设经典文献阅读与学术交流，开设研究方法类、论文写作类课程提升学术能力；与高水平学者联合开设学科前沿课程，利用 MOOC 等方式拓展学生视野；

2. 重内涵、广视野，深化以创新能力和国际化竞争力培养为目标的课程改革

多维整合教育资源，探索“团队+平台+课程资源”的跨学科研究所科教融合育人模式，深化课程教学改革，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与国际高水平大学建立互授联授的双向交流机制，聘请海外高水平教授来校授课，全面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与国际竞争能力。连续 10 年开设国际化特征的开放式研究型设计课程。

3. 强实践、拓资源，建构以项目为中心的设计实践教学

拓宽社会优质资源，完善研究生创新实践及竞赛体系，推进“企业基地+优质项目”的产教融合育人，提升工程实践能力。组织广西金秀、山东文登乡村振兴工作站，北京老旧社区更新工作坊等，提升服务社会能力。研究生团队参与多地技术扶贫实践。

4. 重组织、严过程，完善多元化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立制度规范约束

城市规划系—教研室两级教学组织，定期组织教学讨论与培训交流，对师德师风和教学能力全面把关；教师发展分中心定期组织教学基本功竞赛，全面提升教师教学水平。设立校院两级督导，监控培养质量；出台硕士研究生发表论文、创新性成果要求等相关管理规定，

健全研究生培养全过程质量监控；实施评教反馈、督导反馈、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反馈、评估检查结果反馈等“四维”闭环反馈机制，持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七、持续改进计划

1. 人才与队伍建设上，仍需进一步做厚、做强师资队伍

2022年度，持续建构“引进+培养+聘请+合作”的师资队伍建设计划：广纳英才，构筑人才高地；健全既有教师分类设岗机制，进一步明确科研为主型、教学为主型、教学科研并重型的职与责；进一步建立青年教师联合会等组织，助力青年教师迅速成长。

2. 办学条件上，学院所在地土木楼已67年历史，需要与时俱进的改善。

2022年度，结合学校的“十四五”发展规划，进一步整合和拓展教学空间，在主校区设立城乡规划学科大学生创新创业基地，设立面向全校的美育基地；力争将寒地城乡科学与技术工信部重点实验室建设成国家重点实验室。

3. 学位核心课程需要持续深化建设，学术论文质量有进一步的提升空间。

2022年度，利用研究所的科研优势，成立课程教师组，以撰写教材、讲义，创新授课方式等对学位核心课程重点建设，力争建设多门研究生教育的一流课程。严格贯彻执行小论文发表与毕业论文盲审制度，打造浓厚的学术氛围，进一步提升硕士学位论文质量。

所属学院领导签字：

（公章）

附件 1:

城市规划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类别（领域）代码：0853

类别（领域）名称：城市规划硕士

1. 培养目标

面向国家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培养掌握城乡规划学学科基础及前沿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方法，具有精湛的工程实践能力和高尚的职业素养，能够承担专业技术或管理工作的引领未来城乡规划设计工程领域的高水平创新型应用人才。

2.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基本要求

(1) 应具备的品德及基本素质要求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祖国，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担当社会责任；秉承“规格严格、功夫到家”的校训精神，信念执着、品德优良；坚守学术道德的诚笃情操。

(2) 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及结构

具备宽广的自然及人文社会科学基础知识，具备城乡规划学的基础理论知识，了解城乡规划学领域国内外前沿的技术现状和发展趋势；具备开放兼容的跨学科知识结构，以及解决复杂多元城乡规划设计问题的工程实践方法。

(3) 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具备善于知行结合和团队协作的意识；兼具文理工素养、视野开阔面向国际的专业底蕴；具备勇于创新的精神和良好的工程创新能力，以及肩负社会责任、恪守职业信条的诚笃情操。

3. 培养方向

(1) 城乡规划设计理论与方法 (2) 城镇形态与风貌规划概论

- (3) 寒地人居环境规划 (4) 城乡历史文化保护规划理论
 (5) 城乡安全与区域规划理论 (6) 城乡规划管理与法规

4. 课程体系设置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课内/实 验	学 分	开课 时间	备注	
学位课程	公共学位课	MX61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秋	必修	
		MX61002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必修	
		FL62000	第一外国语（硕士）	32	2	春	必修	
	学科核心课	AR64304	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24	1.5	春	必修	
		AR64303	现代城市规划理论	24	1.5	秋		
		AR64306	城市景观风貌	24	1.5	秋		
		AR64305	城市交通规划理论	24	1.5	春		
		AR64301	规划设计研究 I	48	3.0	秋		
		AR64302	规划设计研究 II	32	2.0	秋		
	选修课推荐列表	专业能力选修课	AR64102	建筑科学研究方法	24	1.5	春	
			AR64355	城市学	16	1.0	春	
AR64351			区域与城市发展战略	16	1.0	秋		
AR64359			生态人居环境规划	16	1.0	春		
AR64356			城市社会学理论与应用	16	1.0	春		
AR64357			城市规划与经济	16	1.0	秋		
AR64361			公众参与城乡规划理论与机制	16	1.0	秋		
AR64360			城市形态学理论与方法	16	1.0	春		
专业应用技术选修课		AR64354	城市规划管理法规与公共政策	16	1.0	秋		
		CE65001	项目管理与评价	32	2.0	春		
		AR64353	地理信息和遥感分析技术应用	16/8	1.5	春		
		AR64157	寒地建筑公共环境设计研究	16	1.0	春		
		AR64103	现代建筑理论	24	1.5	秋		
		AR64362	绿色基础设施与弹性城市设计专题	8	0.5	春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课内/实 验	学 分	开课 时间	备注	
其它	AR64180	建筑设计与多媒体应用	16	1.0	春		
	AR64171	建筑学科技论文写作	16	1.0	春	必修	
	共建 课	AR64365	城市设计理论前沿	32	2.0	春	
		AR64367	大数据时代后疫情“零空间” 城市形态	32	2.0	秋	
		AR64366	城市可持续空间结构	16	1.0	秋	
必修环节	AR68302	专业实践	-	2	-	必修	
	AR69001	学位论文开题	-	1	-	必修	
	GS68001	社会实践		1		必修	
		学位论文中期检查	-	0	-	必修	
		学术交流	-	0	-	必修	

学位课程为考试课程，选修课程为考查课程。原则上用 0.75~1 学年时间完成课程学习，用 1~1.25 学年完成硕士学位论文。

城乡规划学学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总学分要求为 31 学分，其中学位课 16 学分，选修课 11 学分，必修环节 4 学分。

对专业实践的要求：

专业实践是城乡规划学学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的必修教学环节。其目的是使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更为深入的了解城乡建设领域的发展与职业需求，并建立最终规划设计专题选题与规划设计专题型学位论文的实际工程项目背景。

专业实践包含集中实践和研究实践两部分。其中：集中实践安排在第 2 学年秋季学期，研究生赴联合培养单位（专业实践基地）进行专业实践，确定选题方向与范围，开展最终设计专题相关工作；研究实践安排在第 2 学年春季学期，研究生整理完成最终规划设计专题的成果，并开展深化设计和相应研究，撰写设计专题型学位论文。专业实践时间不少于 3 个月。

对学术交流的要求：

学术讲座：每个学术讲座 0.1 学分，至少选听 10 个讲座，最多记

1 学分。研究生在听完每次学术讲座后的一周内填写上交《建筑学院硕士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活动记录表》，由导师签字后交学院备案作为记学分的依据。

附件 2:

城市规划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 (深圳)

类别 (领域) 代码: 0853 类别 (领域) 名称: 城市规划硕士

一、研究方向

- (1) 生态城市规划理论与方法 (2) 数字城市规划技术与方法
(3) 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4) 城市规划实施与管理

二、课程体系

课程性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课内/ 实验	学期	备注	
学位课	通识课	S8700001Q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	32	秋季		
		S8700002Q	自然辩证法概论	1	16	秋季		
			英语	2	32	秋季		
	应用基础课	S8601030C	当代城市设计创作理论与过程	2	32	春季		
		S8601002Q	近现代城市规划理论演变	1.5	24	秋季		
		S8601003Q	生态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2	32	秋季		
		应用技术课	S8601004Q	城市发展中的应用经济学	2	32	秋季	
			S8601005C	地理信息系统理论与方法	2	32	春季	
			S8601006Q	研究方法论	2	32	秋季	
			S8601007Q	专题设计	3	48	秋季	
	非学位课	专业课	S8601009C	城市阅读	2	32	春季	
			S8601013Q	城市区域热气候与风环境 CFD 模拟	1	16	秋季	
S8601008C			城市交通	1	16	春季		
S8601026Q			空间行为与大数据	1	16	秋季		
S8601016Q			景观建筑与环境心理学	2	32	秋季		
S8601017C			绿色社区与绿色建筑	1	16	春季		

课程性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课内/ 实验	学期	备注
		S8601019C	城市与景观规划专题	2	32	春季	
		S8601027Q	建设项目设计过程与评价	1	16	秋季	
		前沿文献阅读（选修）		2	写出不少于5000字的英文报告，经导师通过后记为2学分		
		0~4 学分为跨一级学科专业课					
	专题 课	S8601025Q	理想城市理论与实践	1	16	春季	
		S8601029C	深圳城市发展战略与规划决策	1	16	春季	
	人文 选修 课	在所有人文学课程中任选					
必修 环节	实践教学	确定实践教学的具体方式，经导师或课题组通过后记2学分					
	学术交流	学术交流参加5次~9次，记为1学分；参加10次或10次以上记为2学分					
	开题 报告	学生通过开题报告后获得1学分					
	中期 检查	学生通过中期检查后获得1学分					